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华昌化工

股票代码：002274

信息披露义务人：西藏瑞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拉萨市柳梧新区管委会大楼

通讯地址：南京市玄武区紫气路3号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2019年6月3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注：本部分所述简称与本报告书“第一节释义”所述简称的含义相同）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2014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的章程或其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华昌化工拥有权益股份的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华昌化工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目录	3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华昌化工股票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2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3
附表	14

第一节 释义

在本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信息披露义务人、西藏瑞华	指	西藏瑞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华昌化工、上市公司、公司	指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变动报告书	指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西藏瑞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拉萨市柳梧新区管委会大楼
法定代表人	张奥星
注册资本	16000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1 年 12 月 14 日
经营期限	自 2008 年 12 月 14 日至 2021 年 12 月 13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4000058575400XD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资产管理（不含金融资产、保险资产管理）； 资本管理（不含金融和经纪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该项活动]
股东及持股比例	江苏瑞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
通讯电话及地址	025-83610293 南京市玄武区紫气路 3 号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张奥星	男	法定代表人	中国	南京市	无
其他公司兼职情况	兼任江苏瑞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及执行董事				

三、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无。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因自身资金需求，2018年11月15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公司发布《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5），披露了减持计划，2019年3月7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公司发布《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披露了减持计划进展情况，详情请参阅华昌化工相关公告。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为自身资金需求，按照前述减持计划，依法实施的减持行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有意在未来12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在未来12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有意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具体减持计划将在符合遵守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基础上进行。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西藏瑞华持有华昌化工股 7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1.03%，为 2015 年华昌化工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 日，西藏瑞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减持华昌化工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8,094,433 股，占华昌化工总股本的 6.00%，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西藏瑞华	集中竞价	2018-12-11	5.500	18100	0.0029%	
		2018-12-12	5.519	318600	0.0502%	
		2018-12-14	5.565	49400	0.0078%	
		2018-12-26	5.182	69500	0.0109%	
		2018-12-27	5.181	391000	0.0616%	
		2018-12-28	5.087	510400	0.0804%	
		2019-01-02	5.061	233000	0.0367%	
		2019-01-03	5.087	223000	0.0351%	
		2019-01-04	5.137	344500	0.0543%	
		2019-01-07	5.225	524200	0.0826%	
		2019-01-08	5.287	627900	0.0989%	
		2019-01-09	5.390	1068535	0.1683%	
		2019-01-10	5.704	1075108	0.1693%	
		2019-01-11	5.959	767900	0.1209%	
		2019-01-14	6.500	127900	0.0201%	
		2019-03-12	6.817	336700	0.0530%	
		2019-03-14	6.819	49400	0.0078%	
		2019-03-26	8.019	69500	0.0109%	
		2019-03-29	9.798	901400	0.1420%	
		2019-04-02	11.102	233000	0.0367%	
		2019-04-03	10.714	233000	0.0367%	
		2019-04-04	11.846	334500	0.0527%	
		2019-04-08	12.284	1152100	0.1815%	
		2019-04-09	11.381	1068500	0.1683%	
		2019-04-10	11.738	1075100	0.1693%	
		2019-04-11	11.841	767900	0.1209%	
	2019-04-15	11.788	127900	0.0201%		
		小计	——	——	12698043	2.0000%
		大宗交易	2019-01-15	5.72	1060000	0.1670%
			2019-01-18	5.46	5580000	0.8789%
	2019-01-21		5.3	6058196	0.9542%	
	2019-06-03		11.16	5708194	0.8991%	
		2019-06-03	11.16	6990000	1.1009%	
	小计	——	——	25396390	4.0000%	
合计	——	——	——	38094433	6.0000%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 例 (%)
西藏瑞华	合计持有股份数	70,000,000	11.03%	31,915,567	5.0268%
	其中:无限售条件 股份	70,000,000	11.03%	31,915,567	5.0268%
	有限售股份数	0	0	0	0

三、减持的上市公司股份是否存在任何权利限制

西藏瑞华作为华昌化工 2015 年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股东，所持华昌化工的股份已于 2018 年 8 月 31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本次权益变动所涉股份均无限售可流通股。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西藏瑞华持有的华昌化工股票中的 3000 万股因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质押给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四、承诺履行事项

西藏瑞华参与 2015 年华昌化工非公开发行股份时承诺，所认购的股份自上市首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

西藏瑞华的股份已于 2018 年 8 月 31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上述股份锁定期内，西藏瑞华严格履行了股份锁定承诺，该项承诺已履行完毕。

本次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一致，遵守了其在《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中的承诺。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华昌化工股票的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买卖华昌化工的股票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存在减持华昌化工股份的情形，具体参考本报告书第四节内容。因减持期间误操作，信息披露义务人曾于 2019 年 4 月 2 日误买入华昌化工 10000 股，买入均价为 11 元/股，成交金额 11 万元，误操作情况详见《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时误操作导致短线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除此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6 个月内不存在其他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亦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本报告书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情况作出如实披露，无其他为避免对报告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及证监会与深交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2、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西藏瑞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2019年6月3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人营业执照；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苏省张家港市金港镇保税区扬子江国际化学工业园南海路1号
股票简称	华昌化工	股票代码	002274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西藏瑞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址	拉萨市柳梧新区管委会大楼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无限售流通股 持股数量: 70,000,000 股 持股比例: 11.03%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无限售流通股 持股数量: 31,915,567 股 持股比例: 5.0268%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备注: 考虑到自身资金需求,不计划增持。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备注: 具体参考本报告书第四节内容及《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时误操作导致短线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除此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6个月内不存在其他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西藏瑞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2019年6月3日